枝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枝江市发改局关于动态调整收费标准清单的通知

市直有关单位:

为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补发、换发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20〕1516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非免疫规划疫苗储存运输收费有关事项的通知》(财税〔2020〕1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长阶段性减免部分征信服务收费的通知》(发改价格〔2020〕1010号)等文件要求，根据《省发改委关于第十二次动态调整收费标准清单的通知》《宜昌市发改委关于第十二次动态调整收费标准清单的通知》调整内容，我们对枝江市级实行政府定价的收费标准(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进行了清理、更新。更新后的收费清单在三峡枝江网公开，方便市民查阅监督。请各单位对照收费清单严格执行相关收费政策，做好收费公示工作，并同时督促相关二级单位认真落实。

附件: 1.枝江市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清单

2.枝江市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清单

3.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清单

4.政府定价的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清单

5.有关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清单



枝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1月26日

附件 1

枝江市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清单（2021 年 1 月）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一	教育						
		中央	1	公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		《湖北省定价目录》 枝发改文[2019]383 号	枝江市各公办幼儿园
				宜昌市级示范幼儿园	2000 元/生.学期		
				其它幼儿园	1600 元/生.学期		
		中央	2	普通高中学费	普通高中 630 元/学期 省市重点高中 900 元/学期	鄂价费[2015]170 号	
		中央	3	普通高中住宿费		《湖北省定价目录》	
				普通公寓	枝江一中 270 元/生·学期 枝江二中 270 元/生·学期	枝价发[2013]19 号，枝价发[2013]17 号	
				高档公寓	300 元/生·学期	枝价发[2013]19 号	
		中央	4	公办中等职业学校收费（含技校）		鄂价费[2017]1 号，鄂价法规[2018]46 号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学费	一般专业 2400 元/生.学年，重点专业 3120 元/生.学年，艺术类表演、美术、音乐专业 5000 元/生.学年，艺术类其他专业 4000 元/生.学年。	同上	
				住宿费	见文件	鄂价费[2017]1 号	住宿费中含每生每月用水 3 吨，用电 8 度，超额部分按国家规定的居民生活用水用电价格向学生收取。
		中央	**5**	**函大电大夜大及短期培训费**	见文件	鄂价费[2006]183 号，鄂价费规[2016]139 号	
二	**公安**						
		中央	**6**	**证照费**			
			（1）	公民出入境证件费		价费字[1993]164 号，计价格[2000]293 号，发改价格[2017]1186 号，发改价格[2019]914 号，发改价规[2019]1931 号	
			①	因私护照（含护照贴纸加注）	120 元/证	同上	
			②	出入境通行证	一次有效 15 元/证，二次有效 50 元/证，多次有效 80 元/证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③	往来（含前往）港澳通行证（含签证）		价费字[1993]164号，计价格[2002]1097号，发改价格[2017]1186号，发改价格[2019]914号	
				港澳居民往来内地通行证（限于补发、换发）	成人350元/人，儿童230元/人	财税[2020]46号，发改价调[2020]1516号	
				往来港澳通行证	60元/证	同上	
				往来港澳通行证加注	20元/项.次	同上	
				前往港澳通行证	40元/证	同上	
				签注		价费字[1993]164号，计价格[2002]1097号，发改价格[2005]77号，发改价格[2017]1186号	
				一次有效签注	15元/件	同上	
				二次有效签注	30元/件	同上	
				短期多次有效签注（不超过一年）	80元/件	同上	
				一年以上(含一年)两年以下(含两年)多次有效签注	120元/件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两年以上三年以下（不含三年）多次有效签注	160 元/件	同上	
				长期(三年以上，含三年)多次有效签注	240 元/件	同上	
			④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电子通行证（含签注）	60 元/证	价费字[1993]164 号，计价格[2001]1835 号，发改价格[2016]352 号，发改价格[2017]1186 号，发改价格规[2019]1931 号	
				一次有效签注	15 元/件	同上	
				多次有效签注	80 元/件	同上	
			⑤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电子通行证（补办）	200 元/证	价费字[1993]164 号，发改价格[2004]334 号，发改价格[2017]1186 号，发改价格规[2019]1931 号	
				一次有效通行证	40 元/证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⑥	台湾同胞定居证	8元/证	价费字[1993]164号，发改价格[2004]2839号，发改价格[2017]1186号	
			（2）	户籍管理证件工本费(限于丢失、补办和过期失效重办)		价费字[1992]240号，鄂价费[1998]220号，鄂价费[2016]99号	
			①	居民户口簿		同上	
				装订式	3元/证	同上	
				插页式	3.5元/证	同上	
				集体户口	15元/证	同上	
			②	户口迁移证件	户口迁移证5元/证,户口准迁证5元/证	同上	
			(3)	居民身份证工本费		发改价格[2003]2322号，财税[2018]37号	
				申领、换领	20元/证（自2018年4月1日起停征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工本费）	同上	
				丢失补领、损坏换领	40元/证	同上	
				临时身份证	10元/证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4）	机动车辆号牌工本费		发改价格[2004]2831号，鄂价费[2016]99号	
			①	号牌(含临时)		同上	
				汽车反光号牌	50元/副	同上	
				挂车反光号牌	35元/副	同上	
				三轮汽车、低速货车号牌	35元/副	同上	
				摩托车反光号牌	25元/副	同上	
				机动车临时号牌	2元/张	同上	
			②	号牌专用固封装置	单独补发号牌专用固封装置1元/个	同上	
			③	号牌架	铁质及同类产品5元/只（含安装费）；铝合金及同类产品10元/只（含安装费）	同上	
			（5）	机动车辆行驶证、登记费、驾驶证工本费		发改价格[2004]2831号，鄂价费[2016]99号	
				机动车行驶证	2元/证	同上	
				机动车临时行驶证	2元/证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机动车登记证	4 元/证	同上	
				驾驶证工本费	2 元/证	同上	
				临时入境机动车号牌和行驶证工本费	7.5 元/证	发改价格[2008]1575 号 鄂价费[2016]99 号	
				临时机动车驾驶许可工本费	5 元/证	同上	
三	民政						
		中央	7	殡葬收费	普通火化 300 元/具,遗体接送普通灵车 150—250 元/次等	价费字[1992]249 号,鄂价费字[1992]108 号,鄂价工服规[2013]85 号,枝发改文[2016]256 号,枝发改文[2018]155 号	
四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省级	8	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费	高级 400 元/人; 中级 200 元/人; 初级 80 元/人	鄂价费字[1999]219 号,鄂价费[2001]302 号	
		省级	9	人事合同仲裁费	0 元/件	鄂价费[2016]99 号	
五	自然资源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中央	10	土地闲置费	向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但未按规定动工建设满一年未满两年而造成土地闲置的单位或个人征收的费用，征收标准为土地价款的20%。	《湖北省土地管理实施办法》 《湖北省土地闲置征收管理暂行办法》（鄂土资规[2015]1号），财税[2014]77号	用于提供社区养老、托育、家政服务的房产、土地免征
		中央	11	土地复垦费	见文件	省政府378号令	用于提供社区养老、托育、家政服务的房产、土地免征
		中央	12	耕地开垦费	使用基本农田保护区耕地的，耕地开垦费为土地补偿费总额的2倍；使用其他耕地的，耕地开垦费为土地补偿费总额的1倍。	《湖北省土地管理实施办法》，财税[2014]77号，财综[2014]7号，财综[2016]36号，鄂政办发[2017]40号	用于提供社区养老、托育、家政服务的房产、土地免征
		中央	13	不动产登记收费		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鄂价工服[2017]7号，财税[2019]45号，财税[2019]53号	用于提供社区养老、托育、家政服务的房产、土地免征
				住宅	80元/件	同上	
				非住宅	550元/件（其中车库、车位、储藏室80元/件）	同上	
				证书工本费	10元/件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六	住建						
		中央	14	污水处理费	0.95 元/吨（居民） 1.40 元/吨（非居民）	发改价格[2015]119 号，鄂价环资[2015]70 号，宜价管[2016]65 号，枝府办发[2007]108 号，枝发改文[2016]154 号	乡镇 0.85 元/吨（居民） 1.20 元/吨（非居民）
七	住建、城管	中央	15	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		建城[1993]410 号，鄂建[1994]57 号， 鄂建[1996]324 号	
				水泥路面（按整版计算）	328 元/平方米	同上	
				沥青路面（按实际开挖宽度两边各加 25 厘米计算）	300 元/平方米	同上	
				砂石路面	80 元/平方米	同上	
				土路面（含规划路用地）	37 元/平方米	同上	
				条（料）石路面	300 元/平方米	同上	
				水泥方砖人行道	160 元/平方米	同上	
				现浇人行道	160 元/平方米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彩色方砖人行道	200 元/平方米	同上	
				锁链砖人行道	220 元/平方米	同上	
				站石、卧石	120 元/米	同上	
				护坡	200 元/平方米	同上	
				外运多余（或运输回填）土方	80 元/平方米	同上	
				淤塞各种管道	130 元/米	同上	
				圆形砖砌检查井	2162 元/座	同上	
				矩形砖砌检查井	6333 元/座	同上	
				砖砌进水井	812 元/座	同上	
				铸铁检查井盖、座	725 元/座	同上	
				铸铁进水井盖、座	324 元/座	同上	
				钢筋混凝土检查井盖、座	300 元	同上	
				θ300-500mm 排水管道	687 元/节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θ600-900mm 排水管道	2346 元/节	同上	
				θ1000-1350mm 排水管道	3242 元/节	同上	
				θ1350mm 以上排水管道	7534 元/米	同上	
				砖、石砌方渠	3973 元/米	同上	
				明沟、渠道	239 元/米	同上	
				路牌	1000 元/块	同上	
				超重车辆补偿费	1000 元/公里	同上	
				12 厘米厚改性沥青面层加原水泥砼路面(原水泥砼按鄂建[1996]324 号执行)	867 元/平方米	同上	
				花岗岩人行道（按整块计算）	627 元/平方米	同上	
				花岗岩站石	313 元/米	同上	
		中央	**16**	**城市道路占用费**		同上	
				经营类棚亭	中心区 0.6 元/日.平方米，边缘区 0.3 元/日.平方米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维修类棚亭	中心区 0.4 元/日.平方米，边缘区 0.2 元/日.平方米	同上	
				经营摊点	中心区 0.4 元/日.平方米，边缘区 0.2 元/日.平方米	同上	
				维修摊点	中心区 0.2 元/日.平方米，边缘区 0.1 元/日.平方米	同上	
				报刊、电话棚亭	中心区 0.2 元/日.平方米，边缘区 0.1 元/日.平方米	同上	
				堆物堆料、基建施工	中心区 0.2 元/日.平方米，边缘区 0.1 元/日.平方米	同上	
				机动车停车场	中心区 0.2 元/日.平方米，边缘区 0.1 元/日.平方米	同上	
				非机动车停车场	中心区 0.1 元/日.平方米,边缘区 0.05 元/日.平方米	同上	
				广告牌	中心区 0.4 元/日.平方米，边缘区 0.2 元/日.平方米	同上	
		省级	**17**	**城镇垃圾清运处理费**		宜发改文[2019]268 号	
				公共环境卫生费	15 元/人.年	同上	
				垃圾清运处理费	居民户 50 元/户.年; 单位集贸市场 26 元/吨等	同上	
				其他	见文件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八	交通						
		省级	18	318 国道车辆通行费		鄂政函[2016]163 号	
				客车≦7 座；货车≦2 吨	10 元/车次		其它车型收费标准见文件
				客车≧40 座；货车 10 吨-15 吨	35 元/车次		
		省级	19	公路、桥梁路产赔偿费	见文件	鄂财综复[2002]442 号，鄂价费[2003]100 号，鄂价费规[2013]97 号，鄂价费[2016]99 号	其中占（利）用公路费和超限运输补偿费为 0
九	水利						
		中央	20	水资源费		价费字[1992]181 号，发改价格[2009]1779 号，发改价格[2013]29 号，发改价格[2014]1959 号，鄂价费[2009]168 号，鄂价环资规[2013]186 号，省政府令 360 号，省政府令 387 号	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成员使用本集体经济组织的水塘、水库中的水；家庭生活、零星散养、圈养畜禽饮用等年取用地表水水量在 3000 立方米以下，地下水量在 1500 立方米以下的取水免征水资源费。对农业生产取用水目前暂不收水资源费。其他不需申领取水许可证，并免征水资源费的情形按《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60 号）第四条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执行。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1、地表水(含取用暗河河水)		同上	
				工业生产取用水	0.15 元/立方米	同上	
				生活和自来水厂取用水	0.05 元/立方米	同上	
				水力发电	按实际发电量每千瓦时 0.005 元收取	同上	
				开式(贯流式)火力发电冷却用水	按实际发电量每千瓦时 0.003 元收取	同上	
				闭式火力发电	0.05 元/立方米	同上	
				跨流域调水及其他取用水	0.20 元/立方米	同上	
				2、地下水		同上	在地表水源自来水厂供水公共管网覆盖范围内取用地下水的，其水资源费标准按物价部门批准的当地工业用户的自来水价格执行。
				工业生产取用水	0.20 元/立方米	同上	
				生活和自来水厂取用水	0.10 元/立方米	同上	
				其他取用水	0.25 元/立方米	同上	
				3、超计划或者超定额取水的，对超计划或者超定额部分累进收取水资源费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超计划或者定额在30%以下(含30%)，其超量部分收费标准	按规定水资源费标准的2倍收费	同上	
				超计划或者定额在30%—50%(含50%)，其超量部分收费标准	按规定水资源费标准的3倍收费	同上	
				超计划或者定额在50%以上的，其超量部分收费标准	按规定水资源费标准的5倍收费	同上	
		中央	21	**水土保持补偿费**	见文件	鄂价费[2016]99号，鄂价环资〔2017〕93号，发改价格[2017]1186号	
十	卫生健康						
		中央	22	**预防接种服务收费**	27元/剂次	发改价格[2016]488号，鄂发改价调[2020]409号	
		中央	23	**鉴定费**			
				一、医疗事故鉴定费		发改价格[2016]488号	
				中华医学会	8500元/例	发改价格[2016]488号，鄂价费[2007]211号	
				省级医学会	2800元/例	鄂价费[2003]109号	
				市、州及直管市医学会	2000元/例	鄂价费[2003]109号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二、职业病诊断鉴定费	待定	发改价格[2016]488号	
				三、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费		发改价格[2016]488号，鄂价费[2009]310号	
				省级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所属医学会		鄂价费[2009]310号	
				5人专家组	3200元/例	同上	
				7人及以上专家组	4500元/例	同上	
				设区的市级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所属医学会		同上	
				5人专家组	2200元/例	同上	
				7人及以上专家组	3100元/例	同上	
		中央	**24**	**社会抚养费**		国务院令第357号，《湖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16年修订版）	
				城镇居民	违反条例规定多生育一个子女的按枝江市上一年度城镇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的三倍	同上	
				农村村民	违反条例规定多生育一个子女的按枝江市上一年度农村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的三倍	同上	
		中央	**25**	**非免疫规划疫苗储存运输费**	武汉市7元/支，其他市州9元/支	《疫苗管理法》，财税[2020]17号，鄂发改价调[2020]409号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十一	人防办						
		中央	26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800元/平方米	计价格[2000]474号，鄂价费规[2013]80号，财税[2019]53号	对非营利性养老和医疗机构建设全免，对营利性养老和医疗机构建设减半收取。其他事项详见文件。
				其中：6B级	640元/平方米	同上	
十二	法院						
		中央	27	诉讼费		国务院令第481号，鄂价费[2008]5号	
				1、案件受理费		同上	以调解方式结案或当事人申请撤诉的，或适用简易程序审理的案件，减半交纳案件受理费；对财产案件提起上诉的，按照不服一审判决部分的上诉请求数额交纳案件受理费；被告提起反诉、有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提出与本案有关的诉讼请求，人民法院决定合并审理的，分别减半交纳案件受理费；按国务院令第481号第九条规定需交纳案件受理费的再审案件，按不服原判决部分的再审请求数额交纳案件受理费。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1）财产案件			
				不超过1万元的	50元/件	同上	
				超过1万元至10万元的部分	按2.5%	同上	
				超过10万元至20万元的部分	按2%	同上	
				超过20万元至50万元的部分	按1.5%	同上	
				超过50万元至100万元的部分	按1%	同上	
				超过100万元至200万元的部分	按0.9%	同上	
				超过200万元至500万元的部分	按0.8%	同上	
				超过500万元至1000万元的部分	按0.7%	同上	
				超过1000万元至2000万元的部分	按0.6%	同上	
				超过2000万元的部分	按0.5%	同上	
				（2）非财产案件			
				离婚案件	200元/件	同上	涉及财产分割，财产总额不超过20万元的，不另行交纳；超过20万元的部分，按照0.5%交纳。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侵害姓名权、名称权、肖像权、名誉权、荣誉权、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的案件	300 元/件	同上	涉及损害赔偿，赔偿金额不超过 5 万元的，不另行交纳；超过 5 万元至 10 万元的部分，按照 1%交纳；超过 10 万元的部分，按照 0.5%交纳。
				其它非财产案件	80 元/件	同上	
				（3）知识产权民事案件	没有争议金额或价额的，1000 元/件	同上	有争议金额或价额的按财产案件的标准交纳。
				（4）劳动争议案件	10 元/件	同上	
				（5）行政案件		同上	
				商标、专利、海事行政案件	100 元/件	同上	
				其它行政案件	50 元/件	同上	
				（6）当事人提出案件管辖权异议，异议不成立的	80 元/件	同上	
				2、申请费		国务院令第 481 号	符合民事诉讼法第五十五条第四款规定，未参加登记的权利人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按本项规定的标准交纳申请费，不再交纳案件受理费。
				（1）申请执行的		同上	
				没有执行金额或价额的	50 元至 500 元	同上	
				执行金额或价额不超过 1 万元的	50 元/件	同上	
				超过 1 万元至 50 万元的部分	按 1.5%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超过 50 万元至 500 万元的部分	按 1%	同上	符合民事诉讼法第五十五条第四款规定，未参加登记的权利人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按本项规定的标准交纳申请费，不再交纳案件受理费。
				超过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的部分	按 0.5%	同上	
				超过 1000 万元的部分	按 0.1%	同上	
				（2）申请保全措施的		同上	按实际保全的财产数额交纳，当事人申请保全措施交纳的费用最高不超过 5000 元。
				不满 1000 元或不涉及财产数额的	30 元/件	同上	
				超过 1000 元至 10 万元的部分	按 1%	同上	
				超过 10 万的部分	按 0.5%	同上	
				（3）依法申请支付令的	比照财产案件受理费标准的 1/3 交纳	同上	
				（4）依法申请公示催告的	100 元/件	同上	
				（5）申请撤销仲裁裁决或认定仲裁协议效力的	400 元/件	同上	
				（6）破产案件	依据破产财产总额计算，按财产案件受理费标准减半交纳，但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	同上	
				（7）海事案件	见文件	同上	
十三	各有关部门	中央	28	考试考务费	见有关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清单	见有关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清单	
		省级	29	短期培训班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按鄂价费[2016]139 号执行	鄂价费[2016]139 号	

附件 2

枝江市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清单（2021 年 1 月）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一	公安						
		中央	1	证照费		发改价格[2004]2230 号	
			（1）	机动车辆号牌工本费		发改价格[2004]2831 号，鄂价费[2016]99 号	
			①	号牌(含临时)		同上	
				汽车反光号牌	50 元/副	同上	
				挂车反光号牌	35 元/副	同上	
				三轮汽车、低速货车号牌	35 元/副	同上	
				摩托车反光号牌	25 元/副	同上	
				机动车临时号牌	2 元/张	同上	
			②	号牌专用固封装置	单独补发号牌专用固封装置 1 元/个	同上	
			③	号牌架	铁质及同类产品 5 元/只（含安装费）；铝合金及同类产品 10 元/只（含安装费）	同上	
			（2）	机动车辆行驶证、登记费、驾驶证工本费		发改价格[2004]2831 号，鄂价费[2016]99 号	
				机动车行驶证	2 元/证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机动车临时行驶证	2 元/证	同上	
				机动车登记证	4 元/证	同上	
				驾驶证工本费	2 元/证	同上	
				临时入境机动车号牌和行驶证工本费	7.5 元/证	发改价格[2008]1575 号，鄂价费[2016]99 号	
				临时机动车驾驶许可工本费	5 元/证	同上	
二	自然资源部门						
		中央	2	土地闲置费	向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但未按规定动工建设满一年未满两年而造成土地闲置的单位或个人征收的费用，征收标准为土地价款的百分之二十。	《湖北省土地管理实施办法》《湖北省土地闲置征收管理暂行办法》（鄂土资规[2015]1 号），财税[2014]77 号	用于提供社区养老、托育、家政服务的房产、土地免征
		中央	3	土地复垦费	见文件	省政府 378 号令	用于提供社区养老、托育、家政服务的房产、土地免征
		中央	4	耕地开垦费	使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耕地的，耕地开垦费为土地补偿费总额的 2 倍；使用其他耕地的，耕地开垦费为土地补偿费总额的 1 倍。	《湖北省土地管理实施办法》，财税[2014]77 号，财综[2014]7 号，财综[2016]36 号，鄂政办发[2017]40 号	用于提供社区养老、托育、家政服务的房产、土地免征
		中央	5	不动产登记收费		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鄂价工服[2017]7 号，财税[2019]45 号，财税[2019]53 号	用于提供社区养老、托育、家政服务的房产、土地免征。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住宅	80元/件	同上	
				非住宅	550元/件（其中车库、车位、储藏室80元/件）	同上	
				证书工本费	10元/件	同上	
三	住建	中央	6	污水处理费	0.95元/吨（居民） 1.40元/吨（非居民）	发改价格[2015]119号，鄂价环资[2015]70号，宜价管[2016]65号，枝府办发[2007]108号，枝发改文[2016]154号	乡镇0.85元/吨（居民） 1.20元/吨（非居民）
四	住建、城管	中央	7	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		建城[1993]410号，鄂建[1994]57号，鄂建[1996]324号	
				水泥路面（按整版计算）	328元/平方米		
				沥青路面（按实际开挖宽度两边各加25厘米计算）	300元/平方米		
				砂石路面	80元/平方米		
				土路面（含规划路用地）	37元/平方米		
				条（料）石路面	300元/平方米		
				水泥方砖人行道	160元/平方米		
				现浇人行道	160元/平方米		
				彩色方砖人行道	200元/平方米		
				锁链砖人行道	220元/平方米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站石、卧石	120 元/米		
				护坡	200 元/平方米		
				外运多余（或运输回填）土方	80 元/平方米		
				淤塞各种管道	130 元/米		
				圆形砖砌检查井	2162 元/座		
				矩形砖砌检查井	6333 元/座		
				砖砌进水井	812 元/座		
				铸铁检查井盖、座	725 元/座		
				铸铁进水井盖、座	324 元/座		
				钢筋混凝土检查井盖、座	300 元		
				θ300-500mm 排水管道	687 元/节		
				θ600-900mm 排水管道	2346 元/节		
				θ1000-1350mm 排水管道	3242 元/节		
				θ1350mm 以上排水管道	7534 元/米		
				砖、石砌方渠	3973 元/米		
				明沟、渠道	239 元/米		
				路牌	1000 元/块		
				超重车辆补偿费	1000 元/公里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12厘米厚改性沥青面层加原水泥砼路面（原水泥砼按鄂建[1996]324号执行）	867元/平方米		
				花岗岩人行道（按整块计算）	627元/平方米		
				花岗岩站石	313元/米		
		中央	**8**	**城市道路占用费**		同上	
				经营类棚亭	中心区0.6元/日.平方米，边缘区0.3元/日.平方米		
				维修类棚亭	中心区0.4元/日.平方米，边缘区0.2元/日.平方米		
				经营摊点	中心区0.4元/日.平方米，边缘区0.2元/日.平方米		
				维修摊点	中心区0.2元/日.平方米，边缘区0.1元/日.平方米		
				报刊、电话棚亭	中心区0.2元/日.平方米，边缘区0.1元/日.平方米		
				堆物堆料、基建施工	中心区0.2元/日.平方米，边缘区0.1元/日.平方米		
				机动车停车场	中心区0.2元/日.平方米，边缘区0.1元/日.平方米		
				非机动车停车场	中心区0.1元/日.平方米,边缘区0.05元/日.平方米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广告牌	中心区 0.4 元/日.平方米，边缘区 0.2 元/日.平方米		
五	交通						
		省级	9	318 国道车辆通行费		鄂政函[2016]163 号	
				客车≦7 座；货车≦2 吨	10 元/车次		其它车型收费标准见文件
				客车≧40 座；货车 10 吨-15 吨	35 元/车次		
六	水利						
		中央	10	水资源费		价费字[1992]181 号，发改价格[2009]1779 号，发改价格[2013]29 号，发改价格[2014]1959 号，鄂价费[2009]168 号，鄂价环资规[2013]186 号，省政府令 360 号，省政府令 387 号	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成员使用本集体经济组织的水塘、水库中的水；家庭生活、零星散养、圈养畜禽饮用等年取用地表水水量在 3000 立方米以下，地下水量在 1500 立方米以下的取水免征水资源费。对农业生产取用水目前暂不下收水资源费。其他不需申领取水许可证，并免征水资源费的情形按《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60 号)第四条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执行。
				（一）地表水(含取用暗河河水)		同上	
				工业生产取用水	0.15 元/立方米	同上	
				生活和自来水厂取用水	0.05 元/立方米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水力发电	按实际发电量每千瓦时 0.005 元收取	同上	
				开式(贯流式)火力发电冷却用水	按实际发电量每千瓦时 0.003 元收取	同上	
				闭式火力发电	0.05 元/立方米	同上	
				跨流域调水及其他取用水	0.20 元/立方米	同上	
				（二）地下水		同上	在地表水源自来水厂供水公共管网覆盖范围内取用地下水的，其水资源费标准按物价部门批准的当地工业用户的自来水价格执行。
				工业生产取用水	0.20 元/立方米	同上	
				生活和自来水厂取用水	0.10 元/立方米	同上	
				其他取用水	0.25 元/立方米	同上	
				（三）超计划或者超定额取水的，对超计划或者超定额部分累进收取水资源费		同上	
				超计划或者定额在 30%以下(含30%)，其超量部分收费标准	按规定水资源费标准的 2 倍收费	同上	
				超计划或者定额在 30%—50%(含50%)，其超量部分收费标准	按规定水资源费标准的 3 倍收费	同上	
				超计划或者定额在 50%以上的，其超量部分收费标准	按规定水资源费标准的 5 倍收费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中央	11	水土保持补偿费	见文件	鄂价费[2016]99号，发改价格[2017]1186号，鄂价环资[2017]93号	
七	人防办						
		中央	12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800元/平方米（国家和省扶贫开发重点县市按80%收取）	计价格[2000]474号，鄂价费规[2013]80号，财税[2019]53号	对非营利性养老和医疗机构建设全免，对营利性养老和医疗机构建设减半收取。其他事项详见文件。
				其中：6B级	640元/平方米	同上	
八	法院						
		中央	13	诉讼费			
				1、案件受理费		国务院令第481号，鄂价费[2008]5号	以调解方式结案或当事人申请撤诉的，或适用简易程序审理的案件，减半交纳案件受理费；对财产案件提起上诉的，按照不服一审判决部分的上诉请求数额交纳案件受理费；被告提起反诉、有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提出与本案有关的诉讼请求，人民法院决定合并审理的，分别减半交纳案件受理费；按国务院令第481号第九条规定需交纳案件受理费的再审案件，按不服原判决部分的再审请求数额交纳案件受理费。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1）财产案件			
				不超过1万元的	50元/件	同上	
				超过1万元至10万元的部分	按2.5%	同上	
				超过10万元至20万元的部分	按2%	同上	
				超过20万元至50万元的部分	按1.5%	同上	
				超过50万元至100万元的部分	按1%	同上	
				超过100万元至200万元的部分	按0.9%	同上	
				超过200万元至500万元的部分	按0.8%	同上	
				超过500万元至1000万元的部分	按0.7%	同上	
				超过1000万元至2000万元的部分	按0.6%	同上	
				超过2000万元的部分	按0.5%	同上	
				（2）非财产案件			
				离婚案件	200元/件	同上	涉及财产分割，财产总额不超过20万元的，不另行交纳；超过20万元的部分，按照0.5%交纳。
				侵害姓名权、名称权、肖像权、名誉权、荣誉权、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的案件	300元/件	同上	涉及损害赔偿，赔偿金额不超过5万元的，不另行交纳；超过5万元至10万元的部分，按照1%交纳；超过10万元的部分，按照0.5%交纳。
				其它非财产案件	80元/件	同上	
				（3）知识产权民事案件	没有争议金额或价额的，1000元/件	同上	有争议金额或价额的按财产案件的标准交纳。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4）劳动争议案件	10 元/件	同上	
				（5）行政案件		同上	
				商标、专利、海事行政案件	100 元/件	同上	
				其它行政案件	50 元/件	同上	
				（6）当事人提出案件管辖权异议，异议不成立的	80 元/件	同上	
				2、申请费		国务院令第 481 号	符合民事诉讼法第五十五条第四款规定，未参加登记的权利人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按本项规定的标准交纳申请费，不再交纳案件受理费。
				（1）申请执行的		同上	
				没有执行金额或价额的	50 元至 500 元	同上	
				执行金额或价额不超过 1 万元的	50 元/件	同上	
				超过 1 万元至 50 万元的部分	按 1.5%	同上	
				超过 50 万元至 500 万元的部分	按 1%	同上	
				超过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的部分	按 0.5%	同上	
				超过 1000 万元的部分	按 0.1%	同上	
				（2）申请保全措施的		同上	按实际保全的财产数额交纳，当事人申请保全措施交纳的费用最高不超过 5000 元。
				不满 1000 元或不涉及财产数额的	30 元/件	同上	
				超过 1000 元至 10 万元的部分	按 1%	同上	
				超过 10 万的部分	按 0.5%	同上	
				（3）依法申请支付令的	比照财产案件受理费标准的 1/3 交纳	同上	
				（4）依法申请公示催告的	100 元/件	同上	
				（5）申请撤销仲裁裁决或认定仲裁协议效力的	400 元/件	同上	

编号	收费部门	项目次级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6）破产案件	依据破产财产总额计算，按财产案件受理费标准减半交纳，但最高不超过30万元。	同上	
				（7）海事案件	详见文件	同上	
九	卫生健康						
		中央	14	非免疫规划疫苗储存运输费	武汉市7元/支，其他市州9元/支	《疫苗管理法》，财税[2020]17号，鄂发改价调[2020]409号	

附件 3

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清单(2021 年 1 月）

中央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方式）	备注
	一、商业银行基础服务收费、银行卡刷卡手续费	（一）商业银行基础服务费	1、个人跨行柜台转账汇款手续费: 每笔 0.2 万元以下（含 0.2 万元），收费不超过 2 元; 0.2 万-0.5 万元（含 0.5 万元），不超过 5 元; 0.5 万-1 万元（含 1 万元），不超过 10 元; 1 万-5 万元（含 5 万元），不超过 15 元; 5 万元以上，不超过 0.03%，最高收费 50 元 2、对公跨行柜台转账汇款手续费: 每笔 1 万元以下（含 1 万元），收费不超过 5 元; 1 万-10 万元（含 10 万元），不超过 10 元; 10 万-50 万元（含 50 万元），不超过 15 元; 50 万-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不超过 20 元; 100 万元以上，不超过 0.002%，最高收费 200 元 3、个人现金汇款手续费：每笔不超过汇款金额的 0.5%，最高收费 50 元 4、支票手续费：每笔不超过 1 元 5、支票挂失费：按票面金额 0.1%（不足 5 元收取 5 元） 6、支票工本费：每份 0.4 元	发改价格〔2014〕268 号，发改价格规〔2017〕1250 号	发展改革委、银监会	银监会	否	否	否	政府定价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方式）	备注
		（二）银行卡刷卡手续费	1、银行卡刷卡交易发卡行服务费 借记卡：不高于0.35%（单笔收费金额不超过13元）； 贷记卡：不高于0.45% 2、银行卡刷卡交易网络服务费 向发卡机构：不高于0.0325%（单笔收费金额不超过3.25元）； 向收单机构：不高于0.0325%（单笔收费金额不超过3.25元）	发改价格〔2016〕557号	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	人民银行	是	否	否	政府指导价	
	二、征信服务收费	（一）机构查询企业信用报告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发改价格规〔2019〕1318号，发改价格[2020]291号	发展改革委	人民银行	是	否	否	政府指导价	
		（二）机构查询个人信用报告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发改价格规〔2019〕1318号，发改价格[2020]291号，发改价格[2020]1010号	发展改革委	人民银行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	
		（三）个人柜台查询自身信用报告收费	每年前2次免费，自第3次起每次收费10元，不得另行收取纸张费、打印费等其它费用	发改价格规〔2019〕1318号	发展改革委	人民银行	否	否	否	政府定价	
		（四）应收账款质押登记收费	30元/件·年	发改价格规〔2019〕1318号，发改价格[2020]291号，发改价格[2020]1010号	发展改革委	人民银行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方式）	备注
		（五）应收账款质押征信登记系统变更登记收费	10元/件·次	发改价格规〔2019〕1318号，发改价格[2020]291号，发改价格[2020]1010号	发展改革委	人民银行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	
		（六）应收账款质押征信登记系统异议登记收费	10元/件·次	发改价格规〔2019〕1318号，发改价格[2020]291号，发改价格[2020]1010号	发展改革委	人民银行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	
	三、电信网和互联网网间结算价格	具体收费项目详见相关文件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信部电〔2003〕454号 工信部电管函〔2009〕243号 工信部电管〔2013〕506号 工信部信管〔2018〕205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方式）	备注
	四、民航垄断环节服务收费	（一）机场航空性业务收费	1、起降费 2、停场费 3、客桥费 4、旅客服务费 5、安检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民航发〔2007〕159号 民航发〔2013〕3号 民航发〔2017〕18号	民航局	民航局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	
		（二）机场地面服务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民航发〔2017〕18号	民航局	民航局	是	否	否	政府指导价	
		（三）民航飞行校验服务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民航发〔2016〕47号	民航局	民航局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	
		（四）民航空管服务收费	1、进近指挥费 2、航路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民航发〔2008〕2号 民航发〔2012〕59号	民航局	民航局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	
	五、沿海、长江干线主要港口及其他所有对外开放港	（一）船舶进出港、靠离泊服务收费	1、引航（移泊）费 2、拖轮费 3、停泊费 4、围油栏使用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交水规〔2019〕2号	交通运输部、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	是	否	是	政府指导价	
		（二）货物港务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交水规〔2019〕2号，交水发[2020]33号，交水发[2020]67号	交通运输部、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	是	否	是	政府定价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方式）	备注
	口的服务收费	（三）港口设施保安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交水规〔2019〕2号，交水发[2020]33号，交水发[2020]67号	交通运输部、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	是	否	是	政府定价	

注:

1.商业银行基础服务费中本票手续费、本票挂失费、本票工本费、银行汇票手续费、银行汇票挂失费和银行汇票工本费6项暂停收取，免收本行个人现金转账汇款手续费，自2017年8月1日起实施;

2.增值税税控系统产品及维护服务价格暂按现行办法管理，自2020年1月1日起放开;

3.征信服务收费等项目，将结合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研究调整收费管理方式。

地方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省级及以下）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交通服务收费	一、高速公路清障救援服务费		1.事故车辆清障施救作业费：200元/小时，最高800元。 2.事故和故障车辆拖曳（牵引）费：根据车型，基价（10公里）分别为300－600元，拖运（元/公里）分别为15－30元/公里，最高收费金额600－1400元/次。 3.吊车作业费：根据车型，收费标准为2000－4000元/次；大于40吨货车收费标准4000元-8000元，由双方在规定幅度内协商确定。 4.货物搬运、装卸费：120元/吨次。 5.事故车辆停放费：根据车型，收费标准为10、15元/车天。 6.放空费：200元/车次。 7.车辆租用费：150元/车次。	鄂交发〔2019〕237号	省交通主管部门	交通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合理加收益	
	二、汽车客运站服务收费		1.客运代理费（元/车、次）：根据站级和信誉等级，以当日当次实际票价扣除旅客站务费、燃油附加费、通行费后余额的4－10%。 2.客车发班费：根据车型和信誉等级，收费标准为75－195元/车月。 3.旅客站务费：根据站级收费标准为1.5、1和0.5元/人次。 4.安全检查服务费：人工检查 0.50元/车天，仪器检查县（市）内班线2元/车天，跨县（市）班线3.50元/车天。 5.车辆停放费：根据车型，收费标准分别为8、5和3元/辆天。	鄂交发〔2019〕237号	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交通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合理加收益	
公用事业服务	三、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		主终端每月不超过25元，副终端每月不超过8元。	鄂价工服〔2018〕55号	省发展改革部门	新闻出版广电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合理加收益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四、垄断性交易服务收费		1.碳排放权市场交易服务费：一是采取协商议价方式实施交易的，按不高于实际交易额的1%收取，由买卖双方各承担50%；二是采取定价转让方式实施交易的，按实际交易额的4%向卖方收取。	鄂价环资〔2015〕64号	省发展改革部门	发展改革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2.公共资源市场交易服务费:一是以招投标交易项目的中标金额为基数，采取差额定率分档累进方式收取。具体收费标准如下：中标额100万元及以下，费率0.7‰;100-1000(含1000)万元，费率0.56‰;1000-5000(含5000)万元，费率0.42‰;5000-10000(含10000)万元，费率0.28‰;10000万元以上，费率0.14‰。二是保障性住房（包括保障性住房规划许可范围内配套的附属设施）的交易按本通知收费标准的70%收取。	鄂价工服〔2017〕61号	省发展改革、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	公共资源监督管理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3.国有资产产权及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收费:通过协议方式成交的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费，以每笔交易的成交金额为计费基础，实行分档累进计费，1000万元（含）以下部分，按0.85%；1001—3000万元（含）部分，按0.72%；3001—6000万元（含）部分，按0.59%；6001—20000万元(含)部分，按0.46%；20001—50000万元(含)部分，按0.33%；50000万元以上部分,按0.20%。通过竞价方式成交的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费，按照不超过成交金额2%的标准收取。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费向交易双方分别收取。	鄂价工服〔2018〕92号	省发展改革部门	国资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五、公证服务收费	证明文件文书类公证收费	1.证明知识产权的享有、转让和使用许可文书，每件收费500元。 2.证明其他有法律意义的文书：证明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授权委托书、公司章程、会议决议或其他法律文书，每件收费500元;证明其他有法律意义的文书，每件收费100元。	鄂价工服〔2016〕42号	省发展改革、省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其他特定服务收费		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	1.证明出生、生存、死亡、身份、曾用名、住所地、户籍注销、国籍、经历、学历、学位、职务、职称、资格、有无违法犯罪记录；婚姻状况，亲属关系、抚养事实、监护权、财产权、收入状况、纳税状况、票据拒绝、选票、指纹、不可抗力、意外事件、查无档案记载。每件收费80元。 2.证明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资格、资信，每件收费500元。 3.证明不可抗力事件，每件收费300元。 4.制作票据拒绝证书，每件收费400元。	鄂价工服〔2016〕42号	省发展改革、省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六、司法鉴定服务收费	法医类司法鉴定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鄂价工服〔2016〕42号	省发展改革、省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物证类司法鉴定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鄂价工服〔2016〕42号	省发展改革、省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声像资料类司法鉴定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鄂价工服〔2016〕42号	省发展改革、省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公用事业服务收费	七、生活垃圾处理收费（按经营服务性收费管理的）	居民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学校、部队）	15元/人·年	宜发改价管〔2019〕268号	市（州）人民政府	住房城乡建设城管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市级定价
		居民生活垃圾清运处理服务收费	1)居民户50元/年·户（其中：垃圾清运费15元/年·户，垃圾处理费35元/年·户），随水费代扣的执行48元/年·户；2）单位、集贸市场垃圾清运服务费26元/吨（其中：垃圾清运费8元/吨，垃圾处理费18元/吨）；3)医院、屠宰场、生化工厂等特种行业垃圾清运处理费30元/吨（其中：垃圾清运费8元/吨，垃圾处理费22元/吨）；4）经营门店卫生费：饮食业营业面积20平方米及以下30元/月·店，每增加1平方米加收0.6元；其他经营门店营业面积10平方米及以下10元/月·店，每增加1平方米加收0.4元；5）经营摊点：饮食摊点（含夜市）、甘蔗、水果摊点、车辆维修点2元/点·天，车辆冲洗点60元/点·月，其他摊点1元/点·天；6）人行道清扫保洁服务费1.8元/年·平方米；7）其他标准及具体事项详见文件。	宜发改价管〔2019〕268号	市（州）人民政府	住房城乡建设城管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市级定价
	八、住宅（前期）物业管理费		住宅（前期）物业管理费：1.0、1.20、1.30、1.4元/平方米·月。（对应物业服务等级四、三、二、一级）	枝发改文〔2019〕517号	县人民政府制定	住房城乡建设房管部门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县级定价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九、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		政府投资建设的停车场收费标准：机动车停放30分钟（含）免费，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鄂价工服〔2016〕151号，枝价函〔2014〕1号，枝价发〔2014〕8号，枝发改文〔2017〕122号，枝发改文〔2018〕514号，枝发改文〔2019〕77、121、257、321、553、554、555号，枝发改文〔2020〕229、378、425、548号	县人民政府制定	各相关部门	否	否	否	许可合收准成加理益	县级定价
	十、危险废物处置费	医疗废物处置费	湖北七朵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中心城区以外区域（包括8县市区及夷陵区、点军区、猇亭区、宜昌高新区、葛洲坝及三峡坝区等范围）医疗废物收集处置工作，其收费标准为：（一）有固定床位的医疗机构医疗废物处置标准为：3.0元/床日。其中，已经按鄂价农医〔2015〕169号文件重新申报了新建、改建病房床位价格的医疗机构，其规定的床位价格中已包含医疗废物处置费的，不得在现行床位价格基础上再向病人加收。 经卫生健康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精神病医院（含病区）按上述标准的50%收取；老年病医院、护理院按上述标准的70%收取。 （二）无固定床位的医疗机构，由处置单位与医疗机构根据实际医疗废物产生量，按每月每单位不超过70元收取。对月均产生医疗废物超过50公斤的，超过部分按每公斤3.5元收取。所缴纳的医疗废物处置费计入医疗服务成本，不得直接向病人加收。 （三）医疗机构以外的其他单位，所产生的医疗废物按每公斤3.5元的标准收取。幼儿园和学校的卫生所（室）、村卫生室免收医疗废物处置费。 （四）动物诊疗机构产生的医疗废物，由处置单位与相关单位按每月每单位不超过70元收取。对月均产生医疗废物超过30公斤的，超过部分按每公斤3.5元收取。	宜发改管〔2019〕133号	市（州）人民政府	境护环保部门	是	否	否	许可合收准成加理益	市级定价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十一、电动汽车充换电服务收费		收费标准:快充模式上限标准为每千瓦时 0.80 元，慢充模式每千瓦时 0.60 元。	宜发改管〔2019〕101 号	市（州）人民政府	能源主管部门	是	否	否	许可成本加合理收益	市级定价

注：移交省有关部门管理项目，授权市（州）或市（州）、县定价项目的收费标准，由有关部门地方按照规定的定价权限和程序制定公布。

附件 4

政府定价的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清单(2021 年 1 月）

中央定价的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方式）	备注
	一、商业银行基础服务收费、银行卡刷卡手续费	（二）银行卡刷卡手续费	1、银行卡刷卡交易发卡行服务费 借记卡：不高于 0.35%（单笔收费金额不超过 13 元）； 贷记卡：不高于 0.45% 2、银行卡刷卡交易网络服务费 向发卡机构：不高于 0.0325%（单笔收费金额不超过 3.25 元）； 向收单机构：不高于 0.0325%（单笔收费金额不超过 3.25 元）	发改价格〔2016〕557 号	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	人民银行	是	否	否	政府指导价	
	二、征信服务收费	（一）机构查询企业信用报告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发改价格规〔2019〕1318 号，发改价格[2020]291 号，发改价格[2020]1010 号	发展改革委	人民银行	是	否	否	政府指导价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方式）	备注
		（二）机构查询个人信用报告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发改价格规〔2019〕1318号，发改价格[2020]291号，发改价格[2020]1010号	发展改革委	人民银行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	
		（三）应收账款质押登记收费	30元/件·年	发改价格规〔2019〕1318号，发改价格[2020]291号，发改价格[2020]1010号	发展改革委	人民银行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	
		（四）应收账款质押征信登记系统变更登记收费	10元/件·次	发改价格规〔2019〕1318号，发改价格[2020]291号，发改价格[2020]1010号	发展改革委	人民银行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	
		（五）应收账款质押征信登记系统异议登记收费	10元/件·次	发改价格规〔2019〕1318号，发改价格[2020]291号，发改价格[2020]1010号	发展改革委	人民银行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	
	三、电信网和互联网网间结算价格	具体收费项目详见相关文件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信部电〔2003〕454号，工信部电管函〔2009〕243号，工信部电管〔2013〕506号，工信部信管〔2018〕205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方式）	备注
	四、民航垄断环节服务收费	（一）机场航空性业务收费	1、起降费 2、停场费 3、客桥费 4、旅客服务费 5、安检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民航发〔2007〕159号，民航发〔2013〕3号，民航发〔2017〕18号	民航局	民航局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	
		（二）机场地面服务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民航发〔2017〕18号	民航局	民航局	是	否	否	政府指导价	
		（三）民航飞行校验服务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民航发〔2016〕47号	民航局	民航局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	
		（四）民航空管服务收费	1、进近指挥费 2、航路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民航发〔2008〕2号，民航发〔2012〕59号	民航局	民航局	是	否	否	政府定价	
	五、沿海、长江干线主要港口及其他所有对外开放港口的服务收费	（一）船舶进出港、靠离泊服务收费	1、引航（移泊）费 2、拖轮费 3、停泊费 4、围油栏使用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交水规〔2019〕2号	交通运输部、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	是	否	是	政府指导价	
		（二）货物港务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交水规〔2019〕2号，交水发[2020]33号，交水发[2020]67号	交通运输部、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	是	否	是	政府定价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方式）	备注
		（三）港口设施保安费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相关文件	交水规〔2019〕2号，交水发[2020]33号，交水发[2020]67号	交通运输部、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	是	否	是	政府定价	

注：

1.商业银行基础服务费中本票手续费、本票挂失费、本票工本费、银行汇票手续费、银行汇票挂失费和银行汇票工本费6项暂停收取，免收本行个人现金转账汇款手续费，自2017年8月1日起实施；

2.增值税税控系统产品及维护服务价格暂按现行办法管理，自2020年1月1日起放开；

3.征信服务收费等项目，将结合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研究调整收费管理方式。

地方政府定价的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省级及以下）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交通服务收费	一、高速公路清障救援服务费		1.事故车辆清障施救作业费：200元/小时，最高800元。 2.事故和故障车辆拖曳（牵引）费：根据车型，基价（10公里）分别为300－600元，拖运（元/公里）分别为15－30元/公里，最高收费金额600－1400元/次。 3.吊车作业费：根据车型，收费标准为2000－4000元/次；大于40吨货车收费标准4000元-8000元，由双方在规定幅度内协商确定。 4.货物搬运、装卸费：120元/吨次。 5.事故车辆停放费：根据车型，收费标准为10、15元/车天。 6.放空费：200元/车次。 7.车辆租用费：150元/车次。	鄂交发〔2019〕237号	省交通主管部门	交通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二、汽车客运站服务收费		1.客运代理费（元/车、次）：根据站级和信誉等级，以当日当次实际票价扣除旅客站务费、燃油附加费、通行费后余额的4－10%。 2.客车发班费：根据车型和信誉等级，收费标准为75－195元/车月。 3.旅客站务费：根据站级收费标准为1.5、1和0.5元/人次。 4.安全检查服务费：人工检查 0.50元/车天，仪器检查县（市）内班线2元/车天，跨县（市）班线3.50元/车天。 5.车辆停放费：根据车型，收费标准分别为8、5和3元/辆天。	鄂交发〔2019〕237号	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交通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公用事业服务收费	三、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		主终端每月不超过25元，副终端每月不超过8元。	鄂价工服〔2018〕55号	省发展改革部门	新闻出版广电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四、垄断性交易服务收费		1.碳排放权市场交易服务费：一是采取协商议价方式实施交易的，按不高于实际交易额的1%收取，由买卖双方各承担50%；二是采取定价转让方式实施交易的，按实际交易额的4%向卖方收取。	鄂价环资〔2015〕64号	省发展改革部门	发展改革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2.公共资源市场交易服务费:一是以招投标交易项目的中标金额为基数，采取差额定率分档累进方式收取。具体收费标准如下：中标额100万元及以下，费率0.7‰；100-1000（含1000）万元，费率0.56‰；1000-5000(含5000)万元，费率0.42‰；5000-10000(含10000)万元，费率0.28‰；10000万元以上，费率0.14‰。二是保障性住房（包括保障性住房规划许可范围内配套的附属设施）的交易按本通知收费标准的70%收取。	鄂价工服〔2017〕61号	省发展改革、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	公共资源监督管理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3.国有资产产权及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收费:通过协议方式成交的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费，以每笔交易的成交金额为计费基础，实行分档累进计费，1000万元（含）以下部分，按0.85%;1001—3000万元(含)部分，按0.72%；3001—6000万元（含）部分，按0.59%；6001—20000万元（含）部分，按0.46%；20001—50000万元（含）部分，按0.33%；50000万元以上部分，按0.20%。通过竞价方式成交的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费，按照不超过成交金额2%的标准收取。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费向交易双方分别收取。	鄂价工服〔2018〕92号	省发展改革部门	国资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其他特定服务收费	五、公证服务收费	证明文件文书类公证收费	1.证明知识产权的享有、转让和使用许可文书，每件收费500元。 2.证明其他有法律意义的文书：证明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授权委托书、公司章程、会议决议或其他法律文书，每件收费500元;证明其他有法律意义的文书，每件收费100元。	鄂价工服〔2016〕42号	省发展改革、省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	1.证明出生、生存、死亡、身份、曾用名、住所地、户籍注销、国籍、经历、学历、学位、职务、职称、资格、有无违法犯罪记录；婚姻状况，亲属关系、抚养事实、监护权、财产权、收入状况、纳税状况、票据拒绝、选票、指纹、不可抗力、意外事件、查无档案记载。每件收费80元。 2.证明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资格、资信，每件收费500元。 3.证明不可抗力事件，每件收费300元。 4.制作票据拒绝证书，每件收费400元。	鄂价工服〔2016〕42号	省发展改革、省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六、司法鉴定服务收费	法医类司法鉴定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鄂价工服〔2016〕42号	省发展改革、省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物证类司法鉴定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鄂价工服〔2016〕42号	省发展改革、省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声像资料类司法鉴定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鄂价工服〔2016〕42号	省发展改革、省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七、危险废物处置费	医疗废物处置费	湖北七朵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中心城区以外区域（包括8县市区及夷陵区、点军区、猇亭区、宜昌高新区、葛洲坝及三峡坝区等范围）医疗废物收集处置工作，其收费标准为:（一）有固定床位的医疗机构医疗废物处置标准为：3.0元/床日。其中，已经按鄂价农医〔2015〕169号文件重新申报了新建、改建病房床位价格的医疗机构，其规定的床位价格中已包含医疗废物处置费的，不得在现行床位价格基础上再向病人加收。 经卫生健康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精神病医院（含病区）按上述标准的50%收取；老年病医院、护理院按上述标准的70%收取。 （二）无固定床位的医疗机构，由处置单位与医疗机构根据实际医疗废物产生量，按每月每单位不超过70元收取。对月均产生医疗废物超过50公斤的，超过部分按每公斤3.5元收取。所缴纳的医疗废物处置费计入医疗服务成本，不得直接向病人加收。 （三）医疗机构以外的其他单位，所产生的医疗废物按每公斤3.5元的标准收取。幼儿园和学校的卫生所（室）、村卫生室免收医疗废物处置费。 （四）动物诊疗机构产生的医疗废物，由处置单位与相关单位按每月每单位不超过70元收取。对月均产生医疗废物超过30公斤的，超过部分按每公斤3.5元收取。	宜发改管〔2019〕133号	市（州）人民政府	环境保护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市级定价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八、电动汽车充换电服务收费		收费标准:快充模式上限标准为每千瓦时 0.80 元，慢充模式每千瓦时 0.60 元。	宜发改管〔2019〕101号	市（州）人民政府	能源主管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市级定价

注：移交省有关部门管理项目，授权市（州）或市（州）、县定价项目的收费标准，由有关部门地方按照规定的定价权限和程序制定公布。

附件 5

有关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清单（2021 年 1 月）

一、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考务费							
部门	项目级次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批准文号	收费标准批准文号	备注
（一）人社部门	中央立项	1	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能力考试	由省级考试单位在考务费标准上限内按成本补偿原则自行确定考试费标准。	财税〔2015〕69 号	鄂价费〔2015〕139 号	
		2	注册城市规划师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9 号	同上	
		3	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外语等级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9 号	同上	
		4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9 号	同上	
		5	执业药师、执业中药师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9 号	同上	
		6	监理工程师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9 号	同上	
		7	一级、二级造价工程师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9 号，财税〔2019〕58 号	同上	

部门	项目级次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批准文号	收费标准批准文号	备注
		8	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9号	同上	
		9	初级、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9号，财税〔2019〕58号	同上	
		10	注册设备监理师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9号	同上	
		11	高级社会工作师、社会工作师（含助理社会工作师）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9号，财税〔2019〕58号	同上	
		12	注册测绘师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9号	同上	
		13	一、二级注册计量师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9号	同上	
		14	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9号	同上	
（二）住建部门		15	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16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17	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18	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部门	项目级次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批准文号	收费标准批准文号	备注
		19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20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21	注册环保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22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23	房地产估计师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24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25	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26	注册机械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27	注册冶金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28	注册采矿、矿物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29	注册石油天然气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部门	项目级次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批准文号	收费标准批准文号	备注
		30	一级、二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31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68号	同上	
（三）卫生部门		32	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6〕14号	同上	
		33	医学博士外语考试	同上	财税〔2016〕14号	同上	
		34	护士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6〕14号	同上	
		35	医师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6〕14号	同上	
（四）环保部门		36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综〔2007〕41号	同上	
		37	注册核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综〔2007〕41号	同上	
（五）财政部门		38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同上	价费字〔1992〕333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同上	
		39	注册会计师考试	同上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同上	

部门	项目级次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批准文号	收费标准批准文号	备注
（六）交通部门		40	引航员考试	同上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同上	
		41	注册验船师考试	同上	财综〔2010〕13号	同上	
		42	船员适任证书考试(含海船及内河船员)	同上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同上	
		43	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考试	同上	财综〔2011〕10号	同上	
		44	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同上	财综〔2007〕23号	同上	
		45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含助理试验检测师和试验检测师）考试	同上	财税〔2018〕66号	同上	
		46	勘察设计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专业考试	同上	财税〔2018〕66号	同上	
（七）工信部门		47	计算机软件专业技术资格和水平考试	同上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同上	
		48	全国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考试	同上	财综〔2011〕90号	同上	
（八）水利部门		49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同上	财综〔2006〕37号	同上	

部门	项目级次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批准文号	收费标准批准文号	备注
（九）农业部门		50	海洋渔业船舶船员考试	同上	价费字〔1992〕452号	同上	
		51	执业兽医资格考试	同上	财综〔2009〕71号	同上	
（十）中直管理部门		52	中直机关工人考试	同上	财综〔2001〕92号	同上	
（十一）审计部门		53	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同上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同上	
(十二)教育部门		54	教师资格考试	同上	财综〔2012〕41号	同上	
(十三)公安部门、农业农村部门		55	驾驶许可考试	同上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同上	
（十四）司法部门		56	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8〕65号	同上	
（十五）市场监管部门		57	计量专业项目考试（考核）	同上	财综〔2010〕77号	同上	
（十六）广电部门		58	全国广播电视新闻采编人员、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考试	同上	财综〔2008〕37号	同上	
（十七）民航部门		59	民航从业人员考试	同上	财综〔2002〕54号	同上	

部门	项目级次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批准文号	收费标准批准文号	备注
（十八）统计部门		60	统计专业职称资格报名考试	同上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同上	
(十九)文化和旅游部门		61	导游人员（含中、高、特级）资格考试	同上	财综〔2006〕31号	同上	
（二十）证监会		62	证券、期货、基金从业人员资格报名考试	同上	财税〔2015〕20号	同上	
（二十一）外交部门		63	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	同上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同上	
（二十二）科技部门		64	中国国际化人才外语考试	同上	财综〔2002〕83号	同上	
（二十三）知识产权部门		65	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7〕8号	同上	
	省级立项	66	工程预、决算人员资格认证技术考核	同上	鄂价费字〔1992〕232号	同上	
		67	特种作业人员考核费	同上	鄂财法发〔2018〕8号	同上	收费期限至2021年5月31日止。
二、职业技能鉴定等考试考务费							

部门	项目级次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批准文号	收费标准批准文号	备注
（一）人社部门	中央立项	1	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由省级考试单位在考务费标准上限内按成本补偿原则自行确定考试费标准。	财税〔2015〕69号	鄂价费〔2015〕139号	
（二）交通部门		2	交通行业特有职业技能资格鉴定考试(考核)	同上	财综〔2006〕36号	同上	
		3	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	同上	财综〔2010〕39号	同上	
（三）工信部门		4	电子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同上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同上	
		5	通信行业特有职业（工种）技术鉴定考试	同上	财综〔2012〕51号	同上	
（四）农业部门		6	农业行业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同上	财综字〔1999〕127号	同上	
（五）公安部门		7	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同上	财综〔2011〕59号	同上	
		8	保安员资格考试	同上	财综〔2011〕60号	同上	
（六）卫生部门		9	卫生行业国家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同上	财税〔2016〕14号	同上	
		10	生殖健康咨询师考试	同上	财税〔2016〕14号	同上	

部门	项目级次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批准文号	收费标准批准文号	备注
（七）民航部门		11	民航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考核	同上	财综〔2011〕108号	同上	
（八）铁路部门		12	铁路机车车辆驾驶资格考试	同上	财税〔2015〕75号	同上	
（九）铁路总公司		13	铁路行业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同上	计价格〔2002〕435号	同上	
	省级立项	14	公务员报名考试	笔试：50元/人·科 面试：50元/人·次	鄂价费字〔2001〕91号	鄂价费〔2007〕18号	含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考试
			选聘生报名考试	30元/人·次		鄂价费规〔2011〕100号	
		15	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考试	由省级考试单位按成本补偿原则自行确定考试费标准	鄂财综复〔2009〕1号	鄂价费〔2015〕139号	
		16	农业机械及其他机械考试	同上	鄂价费〔1992〕170号	同上	
		17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	同上	鄂财综发〔2006〕38号	同上	
		18	体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同上	鄂财综复字〔2008〕210号，鄂财综复〔2008〕473号	同上	
		19	机关事业单位工人职业技能鉴定考核	同上	鄂财函〔2005〕15号，鄂财函〔2004〕119号	同上	

三、教育考试考务费类别

部门	项目级次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批准文号	收费标准批准文号	备注
（一）教育部门	中央立项	1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40元/生·科	价费字〔1992〕367号	鄂价费规〔2013〕215号	含单科合格证。
		2	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考试		同上	鄂价费规〔2013〕215号	
			一级B、一级、二级	80元/生·级		同上	含口语考试费
			三级、四级、五级	120元/生·级		同上	
		3	全国计算机应用技术证书考试	35元/生·模块	同上	发改价格〔2008〕3699号，鄂价费〔2009〕108号	含合格证书。
		4	在职人员攻读专业硕士学位考试	80元/生·科	计价格〔2001〕1226号	鄂价费〔2006〕107号	
		5	高考（含成人高考）		价费字〔1992〕367号	鄂价费规〔2013〕215号 鄂发改价调〔2019〕218号	减免详见文件
		（1）	公共科目	35元/生·科	同上	同上	公共科目为语文、数学、外语三科。

部门	项目级次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批准文号	收费标准批准文号	备注
			综合科目	60元/生·科	同上	同上	综合科为文科或理科综合。文科综合含政治、历史、地理三科；理科综合含物理、化学、生物三科。
		（2）	报考音乐、美术、体育专业（含艺术及体育特长生考试）			鄂价费规〔2013〕215号	
			统考或联考	35元/生·科		同上	由省教育考试院组织，费用由省教育考试院收取。
			专业考试	60元/生·科		同上	由主考学校组织，费用由主考学校收取。
		（3）	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费	25元/生·科		鄂发改价调〔2019〕218号	减免等事项详见文件
		6	研究生考试		财综字〔1995〕16号	鄂价费规〔2013〕215号	
			公共科目	35元/生·科	同上	同上	
			专业综合科目	60元/生·科	同上	同上	

部门	项目级次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批准文号	收费标准批准文号	备注
			研究生复试	100 元/生		同上	含面试及笔试，由主考学校收取。
		7	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		价费字〔1992〕367 号，发改价格〔2005〕1245 号	鄂价费〔2006〕107 号 ，鄂价费〔2009〕108 号	
			笔试	30 元/生·次	同上	同上	
			口语	50 元/生·次	同上	同上	英语三级口语考试执行该标准（见鄂价费〔2006〕107 号文）
		8	专科起点本科入学考试		同上	发改价格〔2003〕2161 号，鄂价费〔2006〕107 号	
			统考	30 元/生	同上	同上	统考科目为英语，由省教育考试院组织，并由省教育考试院收取费用。
			专业课程考试（二门）	50 元/生·科	同上	同上	由培养院校组织并收取费用。
		9	计算机等级考试		发改价格〔2003〕2161 号	发改价格〔2003〕2161 号，鄂价费〔2006〕107 号	

部门	项目级次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批准文号	收费标准批准文号	备注
			一级、二级、三级	80 元/生·级		同上	含等级证书。
			四级	135 元/生·级		同上	
		10	同等学历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水平全国统一考试		计价格〔2000〕545 号	发改价格〔2000〕545 号，鄂价费〔2006〕107 号	
			外语水平考试	100 元/生·科		同上	
			学科综合考试	100 元/生·科		同上	
		11	全国网络统考考试费		财综〔2008〕69 号	发改价格〔2006〕279 号	
			常规纸笔形式考试	30 元/人·科	同上	同上	
			以完全无纸化的计算机(网络)形式进行考试	35 元/人·科	同上	同上	
		12	普通话水平测试费	50 元/人·次	财综〔2003〕53 号，发改价格〔2003〕2160 号	发改价格〔2003〕2160 号，鄂价费〔2004〕132 号	对在校学生减半收费，即每人每次 25 元；对贫困学生免收。
		13	自费来华留学生报名考试费	400--800 元/人	财教〔2006〕7 号	教外来〔1998〕7 号	

部门	项目级次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批准文号	收费标准批准文号	备注
		14	网络教育学生入学考试费		财教〔2006〕2号		
	省级立项	15	中考考试费	90元/生	鄂价费字〔1996〕241号，鄂价费字〔1998〕311号	鄂价费规〔2013〕215号	初中中考费仅限于向参加中考的学生收取。含所有考试费。
		16	高校自主招生考试费	笔试：50元/人·科 面试：120元/人·次	鄂价费〔2009〕331号	鄂价费〔2009〕331号	笔试每人次最高不得超过150元；面试最高不得超过120元。对未进入面试环节的考生不得收取面试费。
		17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增考费	100元/科、次	鄂价费〔2006〕107号	鄂价费〔2006〕107号	由省教育院向其自愿申请单独出卷加考的考生收取。
		18	自考生实践课程考核费	100元	同上	同上	收费对象为未缴纳学费的学生。
		19	自考生毕业论文（设计）指导、答辩费	400元/生	同上	同上	
		20	成人学士学位外语水平考试费	50元/生·次	同上	同上	
		21	计算机操作技术（无纸化）考试	80元/生·次	同上	同上	含合格证书。

部门	项目级次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批准文号	收费标准批准文号	备注
		22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补助费	18元/门	同上	同上	助学机构从已收取的学费中支付，不得另向考生收取。
注：本目录清单中，国务院决定取消的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项目，其相关的考试考务一律不得收费。							